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48)

公告 2022年6月28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投票結果 及 派發2021年度利潤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2021年度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在中國內蒙古鄂爾多斯市東勝區天驕北路伊泰大廈會議中心一號會議室舉行。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8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函(「**股東週年大會通函**」)。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使用詞彙與股東週年大會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週年大會已於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在中國內蒙古鄂爾多斯市東勝區天驕北路伊泰大廈會議中心一號會議室舉行。截至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止，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3,254,007,000股(包括1,600,000,000股內資股、1,328,000,000股B股及326,007,000股H股)，為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0%。

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伊泰集團及其聯繫人合共持有1,912,000,000股非境外上市外資股，(其中包括1,600,000,000股內資股及312,000,000股B股)，於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58.76%，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的第7項普通決議案迴避表決，因此在計算第7項普通決議案的有關表決票數時，伊泰集團及其聯繫人持有的股份均不被計算在內。除伊泰集團及其聯繫人外，並無股東須就任何一項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放棄投

* 僅供識別

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的規定就股東週年大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函中表示有意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舉行股東週年大會符合中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並由本公司董事長張晶泉先生主持股東週年大會。

合共持有本公司2,070,996,817股有表決權股份(約佔本公司有表決權的已發行股份的63.644510%)的股東已親自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現有董事11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10人(即張晶泉先生、劉春林先生、葛耀勇先生、張東升先生、劉劍先生、呂俊傑先生、黃速建先生、黃顯榮先生、杜瑩芬女士及額爾敦陶克濤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趙立克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總數(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2021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2,062,020,663 (99.566578%)	8,280,424 (0.399828%)	695,730 (0.033594%)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202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2,063,687,162 (99.647047%)	6,521,925 (0.314917%)	787,730 (0.038036%)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投票總數(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3.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獨立董事2021年度述職報告的議案。	2,063,608,862 (99.643266%)	6,409,860 (0.309506%)	978,095 (0.047228%)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202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的議案。	2,063,818,862 (99.653406%)	6,482,225 (0.313000%)	695,730 (0.033594%)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2021年年度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	2,065,839,704 (99.750984%)	4,640,013 (0.224047%)	517,100 (0.024969%)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2022年度資本支出計劃的議案。	2,068,075,122 (99.858923%)	1,619,365 (0.078193%)	1,302,330 (0.062884%)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審議並批准關於修訂伊泰投資公司產品和服務購銷框架協議項下伊泰投資公司向本公司及／或其附屬公司提供產品的交易條款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原有年度上限的議案。	157,221,722 (98.883566%)	1,162,665 (0.731250%)	612,430 (0.385184%)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投票總數(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8.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2022年度為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預計的議案。	1,942,450,678 (93.793031%)	127,398,809 (6.151569%)	1,147,330 (0.055400%)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9.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2022年度為部分全資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商業承兌匯票融資業務提供擔保預計的議案。	1,942,473,778 (93.794146%)	127,666,509 (6.164496%)	856,530 (0.041358%)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0.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使用暫時間置自有資金委託理財的議案。	1,974,465,852 (95.338913%)	96,246,535 (4.647353%)	284,430 (0.013734%)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1.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續聘2022年度財務審計機構的議案。	2,069,446,822 (99.925157%)	839,400 (0.040531%)	710,595 (0.034312%)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2.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續聘2022年度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	2,069,446,822 (99.925157%)	798,600 (0.038561%)	751,395 (0.036282%)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投票總數(佔投票總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3.	審議並批准關於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所屬煤礦調整託管費用的議案。	2,068,972,187 (99.902239%)	1,578,700 (0.076229%)	445,930 (0.021532%)
	由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包括獲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效票數中超過50%贊成該決議案，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除上述第1項至第13項決議案外，本公司並未收到任何持有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3%或以上之股東提出的任何議案。

根據公司章程和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境內法律顧問環球律師事務所律師、股東代表、監事代表及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共同擔任股東週年大會的監票人。

股東週年大會經環球律師事務所見證。環球律師事務所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股東週年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股東週年大會與會者及召集人符合出席資格且其資格有效，會議的表決程序及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分配2021年度利潤

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批准通過，董事會欣然宣佈如下有關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利潤予本公司股東的詳情：

本公司充分考慮了2021年度的業績狀況、未來盈利規模以及股東投資回報等綜合因素，決定按總股本3,254,007,000股計算，向全體股東每10股派發人民幣現金紅利人民幣9.30元(含稅)，股利分配總額為人民幣3,026,226,510元(含稅)，佔本公司2021年度合併報表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人民幣8,643,452,999.77元的35%，符合中國證監會《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規定。

截至2021年末，期末母公司累計可供股東分配的利潤為人民幣24,459,406,079.76元，經本次利潤分配後，尚餘人民幣21,433,179,569.76元未分配利潤結轉下次分配。

內資股股東紅利以人民幣宣派及支付。B股股東紅利以人民幣計算，以美元支付，美元與人民幣的匯率按股東週年大會利潤分配決議日後的第一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美元兌人民幣中間價計算。H股股東紅利以人民幣計算，以港元支付，港元與人民幣的匯率按股東週年大會利潤分配決議日後的第一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中間價計算。

本公司於2022年6月28日(星期二)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已審議批准本議案。上述2021年度末期股息將於2022年7月25日(星期一)派發。

本公司將於2022年7月6日(星期三)至2022年7月11日(星期一)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H股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取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本公司之未登記H股股東最遲須於2022年7月5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呈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關於非居民企業取得B股等股票股息徵收企業所得稅問題的批覆》(國稅函[2009]394號)的有關規定，本公司在向B股非居民企業股東發放2021年度現金紅利時，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的有關規定，本公司向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稅率為10%。任何以非個人股東名義，包括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它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它組織及團體名義登記的H股股份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所持的股份，故此，其應得之股息將被扣除企業所得稅。非居民企業股東在獲得股息之後，可以自行或通過委託代理人，向主管稅務機關提出享受稅收協議(安排)待遇的申請，提供證明自己為符合稅收協議(安排)規定的實際受益所有人的數據，以辦理退稅。

對於B股居民個人股東，根據《關於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5]101號)有關規定，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過1年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個人從公開發行和轉讓市場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內(含1個月)的，其股息紅利所得全額計入應納稅所得額；持股期限在1個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暫減按50%計入應納稅所得額；上述所得統一適用20%的稅率計徵個人所得稅。

上市公司派發股息紅利時，對個人持股1年以內(含1年)的，上市公司暫不扣繳個人所得稅；待個人轉讓股票時，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根據其持股期限計算應納稅額，由證券公司等股份託管機構從個人資金賬戶中扣收並劃付證券登記結算公司，證券登記結算公司應於次月5個工作日內劃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稅款當月的法定申報期內向主管稅務機關申報繳納。

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其他有關操作事項，按照《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證監會關於實施上市公司股息紅利差別化個人所得稅政策有關問題的通知》(財稅[2012]85號)的相關規定執行。

對於B股非居民個人股東，按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於1994年5月13日發佈的《關於個人所得稅若干政策問題的通知》(財稅字[1994]20號)規定的「外籍個人從外商投資企業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暫免徵收個人所得稅」，本公司將暫時不對B股非居民個人股東的個人所得稅進行代扣代繳。

承董事會命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晶泉

中國內蒙古，2022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晶泉先生、劉春林先生、葛耀勇先生、張東升先生、劉劍先生、呂俊傑先生及趙立克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速建先生、黃顯榮先生、杜瑩芬女士及額爾敦陶克濤先生。